

雄安科融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雄安科融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或科融环境”)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7日以电话、短信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。会议于2021年6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，实际参会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有关规定，对公司2019-2020年年度会计差错进行更正。

本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和对相关期间会计报表的调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和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的要求，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等相关制度的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41)。

表决结果为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议案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雄安科融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六月十日